

重庆市长寿区林业局

长林函〔2022〕90号

重庆市长寿区林业局 关于同意长寿区石堰镇义和村大河坝至三道拐 水库农村公路拟使用林地的复函

石堰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义和村大河坝至三道拐水库农村公路拟使用林地的函》（石堰府函〔2022〕61号）及相关申请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》《重庆市林地保护管理条例》和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石堰镇义和村1组、5组农村公路使用集体林地3.3028公顷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要求，认真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，同时按照森林防火通道加强管理，并按相关要求尽量节约使用林地，督促业主进一步优化施工设计方案，完善施工前的有关手续。需要采伐林木的，按规定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。施工中，应加强现场监督管理，严禁超批准范围占用林地和采伐林木。

重庆市长寿区林业局

2022年6月29日

(联系人：税鑫；联系电话：40244917)

